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香港联交所《主板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联交所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等监管要求，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出具如下专项意见：

经核查薛立品、王书茂、徐立友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情况、持股情况及2023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，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任的三名独立董事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联交所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以及公司《章程》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相关任职要求，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。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27日